

证券代码：833287

证券简称：海拜科技

主办券商：恒泰长财证券

江苏银珠集团海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22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江苏银珠集团海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仲其国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1,545,178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938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1,545,17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1,545,17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) 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2）及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

编号：2024-003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1,545,17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1,545,17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1,545,17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目前经营状况，为了满足公司长期发展需要，实现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暂不对 2023 年度利润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1,083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1049%；反对股数 461,37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8951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) 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76,97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江苏银珠化工集团有限公司、李林、李长新、徐睿属于本议案事项的关联股东，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，其所持表决权不计入本议案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。本议案由非关联股东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陆梦琴、曾一鑫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公司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会议的提案、会议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。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《江苏银珠集团海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- 《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银珠集团海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江苏银珠集团海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22 日